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恒泰证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及开通转换和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

日期：2021-10-28

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21年10月28日起，恒泰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以下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长盛量化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005	是	是	是
2	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4	是	是	是
3	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813	是	是	是
4	长盛研发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063	是	是	否
5	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745	是	是	是

二、本公司决定自销售之日起在恒泰证券推出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从销售之日起，投资者可在恒泰证券的交易系统进行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相关业务细则请遵循其具体规定。如果恒泰证券对本公告披露的定投业务的具体安排做出调整，请以恒泰证券最新的规定为准。

三、本公司决定自销售之日起在恒泰证券推出基金转换投资业务（以下简称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某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为本公司管理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一种业务模式。

从销售之日起，投资者可在恒泰证券的交易系统进行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相关业务细则请遵循其具体规定。如果恒泰证券对本公告披露的转换业务的具体安排做出调整，请以恒泰证券最新的规定为准。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恒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恒泰证券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3、有关费率的具体规定请投资者留意恒泰证券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恒泰证券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2、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2666

网址：www.c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8日